

陳詩欣跆拳道發展協會

體育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
宗旨：本體育獎學金獎勵辦法須具客觀標準之基礎體育運動種類（跆拳道）為原則。

辦法：

- 一、申請者限跆拳道運動具有客觀標準之項目，每年並以申請一個獎項為限。
- 二、本體育獎學金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大專院校組（大專院校體育相關系所及參加大專運動會公開組學生）、原住民優秀選手、中低收入戶優秀選手、東部優秀選手（宜、花、東）共七組。
- 三、各組名額及獎學金數額如下：
國小組 5 名；國中組 5 名；高中組 5 名；大專組 5 名；原住民優秀選手 10 名；中低收入戶 10 名；東部優秀選手 10 名。共 50 名，每名獎學金新台幣參千元整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各校在學學生，兼備下列各項條件者，均可檢附證明申請。
 - (一)一〇五學年度下學期成績證明：
 - 1、操行成績甲等以上（操行成績甲等或是 80 分以上）。
 - 2、學業成績乙等以上（國中組五等第九分制，比照平均 70 分以上）。
 - (二)參賽成績證明：
 - 1、參加各縣市級以上運動會或錦標賽，跆拳道項目所創造之優異成績證明。例如：大會頒發之載明運動成績獎狀或其他有效之證明文件（為便於審核作業，請自行縮印至 A 4 規格，並選擇最優成績即可）。
 - 2、右項紀錄締造之規定期限：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1 日止。
 - 3、申請以個人成績紀錄為限，團體成績不予審查。
 - (三)原住民族優秀選手請檢附證明。
 - (四)中低收入戶需檢附證明。
 - (五)東部優秀選手需檢附戶口名簿影本。
- 五、申請辦法及各組申請表格：
請上陳詩欣跆拳道發展協會網站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ctda.org.tw>
或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網站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taekwondo.org.tw>
- 六、本體育獎學金組織審查委員會對申請案件進行審查，審查時以操行及學業二項成績是否均合格為先決條件，再比較參加運動競賽之成績，依序核定得獎人選。
- 七、申請日期：自民國 106 年 8 月 20 日至 106 年 9 月 20 日截止（通訊申請者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八、申請方式：於期限內送達或郵寄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126 巷 12-1 號-陳詩欣跆拳道發展協會體育獎學金委員會收，並依規定繳交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（下學期）學業成績證明（如用影本應經學校教務處蓋章）、參賽成績證明及二吋半身照片二張。凡應繳證件不全或成績不合者，不予審查。
- 九、得獎人名單及頒獎日期：
得獎名單：得獎的組別及名單將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於網站上公布。
頒獎日期：106 年 11 月 4 日於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126 巷 12-1 號進行頒獎。

2017 陳詩欣發展協會體育獎助學金申請

收件編號：

申請 學生 基本 資料	姓名		生日	年 月 日	個人大頭照(2吋2張浮貼)
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
	通訊地址				
	電話	() 行動電話：			
	電子信箱				
申請項目	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院校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秀原住民選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優秀選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東部優秀選手				
就 讀 學 校	學校名稱				
	年級	_____年_____班	_____學院 _____系(科、所)		
	校址				
參加競賽全銜名稱					(詳細全稱) (限填一項)
比賽成績	比賽名稱:		組別:		第 名
證明文件	必備證件 (如有缺件視同不合格件) 1、獎狀影印本或競賽成績證明書。 2、學生證影印本(需加蓋校印)或在學證明書。 3、秩序冊對戰表(請務必依序裝訂)。 4、申請中低收入戶、原住民族、東部優秀選手須檢附證明。				
申請人簽章			單位審核	學校(道館)教練簽章： 學校(道館)教練連絡電話：	
委員會審查結果			初審意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申請件經初審合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申請件經初審不合格，原因：		

※本表以 A4 紙張自行影印，不得放大縮小